

2016 年度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预算公开目录及情 况说明（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职能

仁化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主要职责：在本县内，贯彻和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职责范围内卫生管理规范 and 政策措施、负责组织拟定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发展规划措施、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2016年预算组成单位（含下属单位）共1个，是仁化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内部主要部门：办公室、党委办、规财股、科技宣教股、医政股、政策法规股、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股、妇幼健康服务股、流动人口管理服务股、信息统计与考核评价股、疾病预防控制股、计生协会等。

（三）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行政编制24人，其中，在职20人，借调人员12人，离退休人员34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1人。

（四）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彻和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职责范围内卫生管理规范 and 政策措施、负责组织拟定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发展规划措施、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等。

（五）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

作。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6 年收入预算 4267.16 万元，比上年 2680.96 万元增加 1586.20 万元，增加 37.1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67.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算纳入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预算增加了项目支出预算以及增人增资导致基本支出增加，计生业务费减少 176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6 年支出预算 4267.16 万元，比上年 2680.96 万元增加 1586.20 万元，增加 37.1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4267.1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算纳入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预算增加了项目支出预算，计生业务费减少 176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377.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8.84%。与上年 411.83 万元减少 34.52 万元，减少 9.14%。主要原因是机构人员变动。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8.9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92 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3889.8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91.16%。与上年 2269.14 万元增加 1620.71 万元，增长 71.42%。主要原因是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算纳入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预算增加了项目支出预算。其中：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4.78 万元，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000 万元，用于拟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支差额、医疗款反拨、药品款支付；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5 万元，用于

计划生育事务如计生五项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6万元，与上年数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占0%，较上年持平，原因是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占100%，较上年持平，原因是车辆未有变动。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较上年持平，原因是未安排。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67.4万元，其中：办公费16万元、印刷费0万元、邮电费0万元、差旅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福利费0万元、日常维修费0万元、专用材料0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办公用房水费0万元、电费0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其他费用45.4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6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计生考核、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等32项工作，实施32个项目，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1108.68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932.47万元，通用设备128.87万元，专用设备31.27万元，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图书、档案0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16.07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